

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雄涛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并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权。同时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最新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和完善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

审议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及修订、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7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7 日